

趙榮光著

字首不字排檢法

葉恭綽題



字

= 宀子

首

= 艸自

不

= 不

字

= 宀子

排

= 扌非非

檢

= 木人一四从

法

= 灬土土

工欲善事必先利器理莫能外況
於文字我國字形莫止萬殊字首
一畫分別部居永字以法今約為四
軌簡馭絲避難就易志在教民政
力已勤鑿而不舍幸觀厥成

榮先同學寄示所著字首不字排檢法
題此頌之

二十九年五月杭縣吳雷川



字首不字排檢法目錄

杜序	一
陳序	三
自序一	六
自序二	八
自序三	一三
一 本排檢法的舉例	三三
二 本排檢法的說明	三六
(一) 總原則	三六
(二) 字首的定義	三六
(三) 「不」字的應用	三七
(四) 排檢的方法	三八

字首不字排檢法

二

(五)附則	……	四一
附錄 位次表	……	四九

杜序

漢字之排檢，向無善法。良以部首組織，位次不一；點畫順序，錯綜雜亂。欲求排字、檢字、打字、印字之便利，實非根本改革漢字不可。但漢字之改革，非可一蹴即就，而排檢法之需用，實急不容緩。故近年以來，新法層出不窮；要之，皆以形聲義為依歸。三者之中，以形為主。然形之解釋，見仁見智，各有不同：部首，形也；點畫，形也；畫數，形也；首尾，形也；四角，形也；面線，形也。各就其所見之不同，而演成各種排檢法。瑜瑕互見，去取為難。

余於排檢法之標準，頗具成見。以為漢字排比之法，同形者應歸於一寓；異形者應繫於一統。簡言之：凡屬形之字，應同排一處；其不屬於形者，概不得攙入。此為最低限度之條件。未能合乎此者

，實無考慮之餘地。準是而言，則晚近發明之檢字法，合乎此者，在七十餘種方法之中，不過十之一二耳。

近得聞趙榮光君所編字首不字排檢法頗合乎上述條件。其排比之整齊，組織之完密，有足多者。雖其中小節，尚待實驗改進，然無傷於大體也。余於檢字之法，近以館務叢脞，未遑顧及。趙君於國難期中，不斷斯業，深為可喜。因樂為之序如此。

民國二十八年十月

杜定友序於激江國立中山大學園。

陳序

十年前漢字排檢法紛紛出現：報章所討論，社會所評議，幾令人有目迷五色之慨；計發表者都七十餘種。近則此種爭辯，漸趨沈寂；海上書局所刊字典辭典，亦祇仍舊貫：以筆畫多少為序。從前學校指定：種字典，引導學生檢查者，今亦無聞。豈新排檢法均不可用歟？抑舊已足應付歟？抑漢字須全盤推翻，改用拼音字歟？

余以為排檢法之優劣，都不成問題；惟我國民之惰根性牢不可破，則永無改良進步之希望，此真成問題者也！嘗執一學生問之：『汝平日查何種字典？某印書館新字典乎？某書局大字典乎？四角號碼乎？頭尾號碼檢字乎？新橋字典乎？』答曰：『我甚少查中文字典，因太麻煩。』此語雖不足為全體學生之代表，但至少亦可代表一般國人

之惰根性矣。因為少查字典之故，所以隨便亂讀：調查讀條查、組織讀組織，追悼會讀追悼會，劉鏗文心雕龍讀劉顯文心雕龍。本來舊式麻煩，茲欲得一新法以為之解決，但新法又須學習，亦嫌麻煩。天下事未有不學而能者！倘并此討論商榷記憶之時間，亦嫌麻煩，則我國人之不悅學，蓋可知矣；我國人之惰根性，誠無以自解矣。昔儒格庭前竹，三日而無所得，即持此理由以反對格物。假使三日不能至七日，七日不能至七十日七百日，則天文學之發明，或不俟哥白尼，蒸汽學之發明，或不俟瓦特。無奈彼僅格至第三日，即大發脾氣。此其為惰根性發現，固無可諱言。今社會上之對於新排檢法，棄而不用，安知非格庭前竹第三日之情狀乎？或謂排檢法之優劣，最成問題；假使排檢法而優者，誰肯復用舊法？不知優與不優，由試驗始知，由習用始知。既不試驗，又不習用，而惟持粵語所謂「閩老嬾理」之態度，又

安有改良進步之希望？更有一層：使漢字排檢，確無須另尋新法，則此筆畫計算，亦已差強人意。無如事實上不然：筆畫計算，確無以應圖書館卡片事務所卡片之用。若欲用注音，字音又多雷同，不能舍字形而求合於字音。此種漢字排檢法，實為急待解決之問題。

夫鏤而不舍，金石可鏤；鏤而舍之，朽木不折。趙君榮光前在燕京大學，著漢字排檢法論文，繁證博引，閱兩年始脫稿。今復成字首不字排檢法，將付剞劂，以供社會探討。趙君之書，雖聲明為初稿；但數年以來，其一種鏤而不舍之精神，固有令人五體投地者矣。因是乃樂為之序。

廿四年夏，陳德芸序於嶺南大學。

自序一

我國在教育上和學術上所受的莫大損失，可以說是沒有妥善的漢字排檢法。現在新文字運動還沒有完成，漢字的整理，自是刻不容緩的。近十多年來，新排檢法的發明，有如雨後春筍，然而各有長短，整個的排檢問題，依然未能解決。去年我擬編一部民衆字典，全盤計劃竟被這個嚴重問題阻梗着。於是把精神和時間，移注於漢字排檢法的問題，悉心研究，至今有一年多，才擬定這個半新不舊的字首不字排檢法。本法的草成，非敢徒事創新，也不必固執舊法，一以適用為主。所以計劃當中，始終認定兩大目標：

(一) 要使漢字的本身，能有一貫的條理，自成一貫的系統，不要假借號碼及其他外物作間接的工具。

(二)要求一切手續接近民衆的排檢心理和習慣，——要盡量予排檢者以方便，務期『有排必快、無檢不便，』以收事半功倍之效。

希望當然是理想的，同時『自己的文章』也總是好的。從一個人的實驗所得來的結果，實在是不足道的。現在初次發表，自知冒昧得很；不過經過大更動者凡七次，而其中的缺點還不勝枚舉。當此『技止此耳』無以自信的時候，必先就正賢達。敬求 諸君俯賜批示，俾便修訂，是幸！

廿三，三，廿三，趙榮光序於燕京大學。

自序二

雖然漢字排檢法的發明，已達七十餘種之多，但一經研究者的檢查，也不過是翻來覆去的幾套花樣。各法的優劣，不是現在所能論列的。而且我的畢業論文漢字排檢法之比較的研究曾對各法作一總檢討，祇以篇幅及製版關係，未免先行請教吧。

去秋南歸後，忽忽就任此間，教務管理，諸待整頓；研究工作，益以蕪廢。直至最近舊癖復萌，加以嶺大德芸老先生時賜指導，燕大教育學系高厚德主任疊函訓示，和容希白先生月前給我一函，又無異為我的字典灌了一大劑烈性的催生藥。於是去年與王雲五先生暢談時，他老人家那番懇摯的激勵，以及燕大馬季明老師和高君珊女士等的授意，也都言猶在耳，念念不忘了。

最可惋惜的是半農先生的去世，因他曾給我的方法以卓越的批評。惜當時他已懨懨於病榻，雖屢承邀會，卒亦無緣。因此他一部份的學術天才，竟然埋沒於墓草之下，哀哉！

現在本排檢法距成熟期尚遠。雖可謂較諸草創的初稿有滿意的進步，然而為基礎之能恆久確立計，還是不敢倉卒地宣告成立。所以熱望 諸君率直地大加斧斤。無論贊成或反對，一本學術公開精神，盡量指教，庶可於下次修訂時，多所參考，以臻圓滿佳境，實深感幸！

關於排檢法之諸問題如筆形、筆組、字首、字形以及筆順等，或就固有習慣沿用，或為習慣所不決而須新立簡易標準的，都已粗具模型，無甚可慮。然亦有亟待商榷的幾端，請分述如下：

(一) 同是一字，有時加多一筆，有時減少一筆。例如『切』字，也可寫作『切』，『廈』字也可寫作『厦』，……：等，應拿甚麼作取捨的標

準呢？

(二)同是一字，有時數多一畫，有時數少一畫。例如『肅』字可作十三畫，十四畫或十五畫。又如『馬』字，可作十畫，也可作九畫，倘若只作一筆。最難講的是『乃』字只作兩畫，而『了』字亦作兩畫，『爻』『子』『卩』都作三畫，『及』字作四畫。要是從『乃』字的例，『了』字應只作一畫，『爻』『子』『卩』『及』等都應減少一畫。若依『爻』『子』等字的例，『乃』字作三畫是無疑的。因為這個問題，我曾屢次考慮和試驗；卒之取決於多數，是以現在把『乃』字的畫數改正過來。

(三)字首的多寡，我主絕對聽其自然。因為勉強攙合，不易捉摸。若能條理分明，系統一貫，各個字首有其當然的位次，依一定的位次排檢，字首雖多，也可無困難。就教育部廿一年公布的國音常用字彙來分，共有字首三百六十六個，內包括橫部一百六十三個，撇部一

百零六個，直部六十九個和點部二十八個，另外有非字首的筆組和單筆一百三十七。

(四)字首分類的辦法是最近研究出來的。初稿並沒有將同首各字分為若干類，只是依筆順習慣逐組直推，至不同的兩組便了。不知同一字首，忽然在左，忽然在上，參差不易動目。如把『立』字旁的字放在一起，『站』字之後便跟着『竭』『端』『竝』『埤』等字，但初稿只依筆順直推，因之『站』『竭』之間，夾雜着『甌』『部』『韶』『彰』『龍』等十多個字。又如『盡』『忠』二字，依初稿是夾在『虫』字旁各字中間，今依再稿便屬上類字，『虫』字旁的都是上左類字。因為這個分類方法是易學易用，無形中減少了筆順的麻煩，所以覺得較前滿意。

(五)檢字心理上的領悟性是非常重要的。例如『火』字是、ノノ、，已在心理上成立了領悟性。無論在任何情形之下，凡有从『火』的字

，它的『火』也都是、ノノ、。又如『立』字，很自然地見到它是可分作上、下兩部份的；但若在『慈』字的情形之下，『立』便是整個不分似的單組字了。可知領悟性也是檢字心理上的一個要素，而不容忽略的。

(六)最後我還想提出『基本字』的問題請大家注意。尤其是傅葆琛先生對於『基本字』的計劃，最令我推重。現在我還不知道傅先生已經做到甚麼地步。希白先生和我討論推行簡字辦法時，我也提出『基本字』的採選，作首先步驟；因為我們深知『基本字』不但於漢字排檢法有極大的方便，同時在簡字的推行當中也是先決問題之一。

其他關於排檢法的問題，或已由諸君卓奪、或尚屬懸案、統希賜教。

廿四年夏，趙榮光序於廣州聖三一中學。